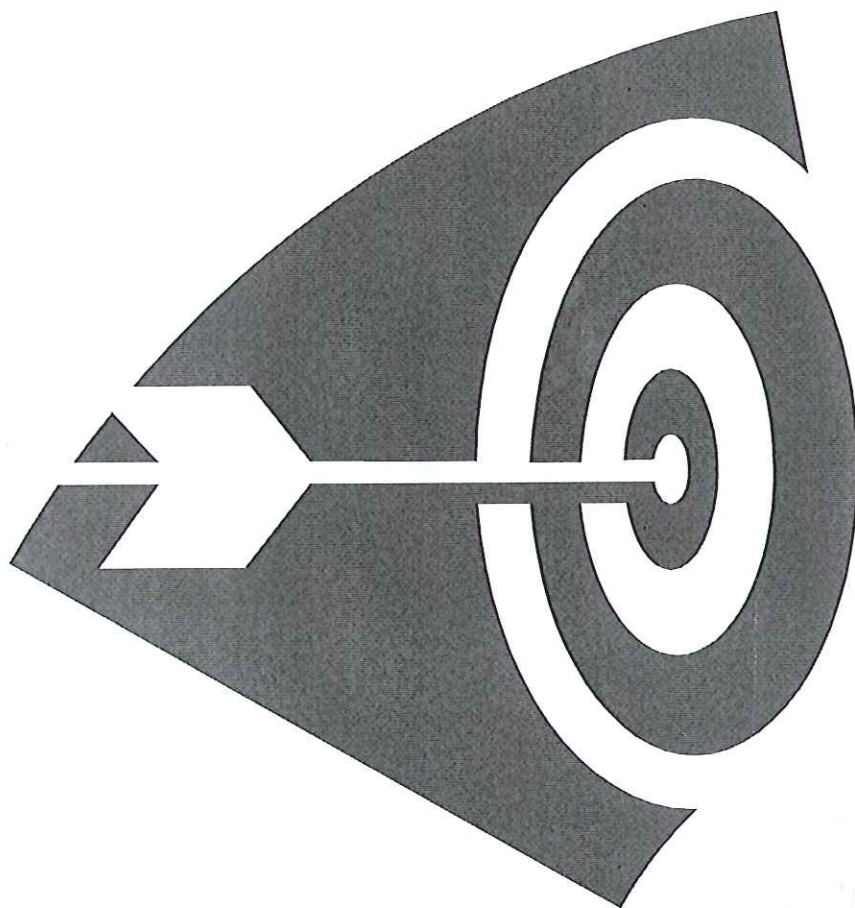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 24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 24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臺、時 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30 日 星期四

貳、地 點：臺南市安南區北安二街 3 號

參、出席人員：

主 席：吳武龍

記錄：林佳錚

應到理事人數：7 人，實到理事人數：6 人。

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之規定。

肆、檢附文件：會議簽到簿

伍、議案

第一案

案由：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議異相關事宜。

說明：

- 1、本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謝錦文於土地分配公告後提出異議，經理事長多次協調後仍無法達成共識，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規定於 103 年 5 月 9 日召開第 16 次理事會，報請理事會決議函請謝錦文依本會章程所規定之期間訴請司法機關裁判。
- 2、但因司法程序冗長，為加速本重劃區重劃流程，理事長特召開理事會討論是否與謝錦文繼續協調土地分配調整乙事，以利後續土地分配登記事宜。

辦法：

- 1、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規定辦理。
- 2、依本會章程第 15 條規定辦理。

結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1 月 3 0 日

會議過程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24次理事會簽到簿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理事長	吳武龍	吳武龍	
理 事	吳鑫	吳鑫	
理 事	陳靜枝	陳靜枝	
理 事	陳靜芳	陳靜芳	
理 事	黃筱婷		
理 事	蕭瑞	蕭瑞	
理 事	蘇賣雄	蘇賣雄	
主管機關		徐子平	

中 華 民

年 11 月 30 日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異議相關事宜。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議異相關事宜。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蘇 賈 雄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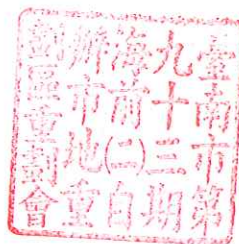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異議相關事宜。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吳武龍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異議相關事宜。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 蕭 瑞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異議相關事宜。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吳武龍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24 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議異相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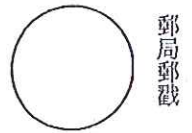
☒ 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 不同意繼續與謝錦文協調其土地分配異議。

理事簽名： 陳靜芬



中華民國郵政
交寄大宗掛號函件執據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3 日

寄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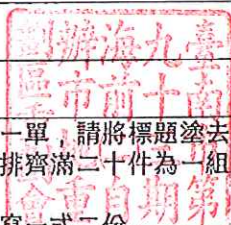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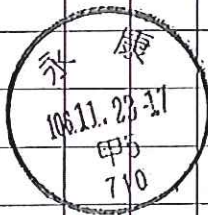
名稱：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寄件人代表

詳細地址：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 680 號

電話號碼：06-2023839

順序 號碼	掛號號碼	收件人		是否 回執 (√)	是否 航空 (√)	是否 印刷 物(√)	重量	郵資	備考
		姓 名	寄達地名(或地址)						
1	90476	吳武龍	台南市安南區安富街 167 巷 1 號						
2		吳鑫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一段 159 巷 92 號						
3		陳靜枝	高雄市鼓山區裕誠路 1799 號 16 樓						
4	90482	陳靜芳	高雄市鼓山區裕誠路 1799 號 16 樓						
5		黃筱婷	台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二段 80 巷 7 號						
6	707010	蕭瑞	台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77 號						
7		蘇貴雄	台南市安南區海中街 152 號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 ☐ 限時掛號、掛號函件與快捷郵件不得同列一單，請將標題塗去其二。
- ☐ 函件背面應註明順序號碼，並按號碼次序排齊滿二十件為一組分組交寄。
- ☐ 將本埠與外埠函件分別列單交寄。
- ☐ 此單由郵局免費供給，應由寄件人清晰填寫一式二份。
- ☐ 如有證明郵資、重量必要者，應由寄件人自行在聯單相關欄內分別註明，並結填總郵資，交郵局經辦員逐件核對。
- ☐ 日後如須查詢，應於交寄日起六個月內檢同原件封面式樣向原寄局為之，並將本執據送驗。
- ☐ 錢鈔或有價證券請利用報值或保價交寄。

與正本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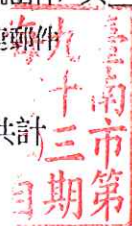
上開 限時掛號

掛號函件/ 共 件照收無誤

快捷郵件

郵資共計

元



經辦員簽署

第24次理事會開會通知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開會通知單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680號

聯絡人：林佳鏘

電話：06-2023839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2 日

發文字號：海前(二)自重字第0106112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召開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4次理事會，敬請 台端準時出席。

說明：

- 一、事由：討論及審議有關謝錦文土地分配議異相關事宜
- 二、開會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30日 星期四 下午02:00
- 三、地點：臺南市安南區北安二街3號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理事：吳武龍、黃筱婷、吳鑫、陳靜芳、陳靜枝、蕭瑞、蘇貴雄。

正本：理事長吳武龍、理事黃筱婷、吳鑫、陳靜芳、陳靜枝、蕭瑞、蘇貴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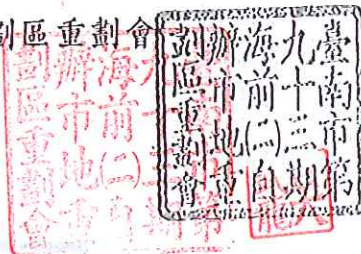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吳武龍

會址：臺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聯絡地址：臺南市永康區自強路680號



與正本相符

98-00-00-36

中華郵政掛號郵件收件回執

※以下資料請寄件人自行詳細填寫

地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裕誠路 1799 號 16 樓

姓名：804 陳靜枝 先生 公司
第 24 次選舉委員會開會通知



090478 707010 16



回執收件人
(掛號郵件
寄件人)

地址：710

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 680 號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亮)里辦事處重慶郵會
公司

120,000 張(100 張) 104.11.180×95mm (147g/m² 道林紙)(立字)

98-00-00-36

中華郵政掛號郵件收件回執

※以下資料請寄件人自行詳細填寫

地址：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一段 459 巷 92 號

姓名：709 吳鑫 先生 公司
第 24 次選舉委員會開會通知



090477 707010 16



回執收件人
(掛號郵件
寄件人)

地址：710

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 680 號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亮)里辦事處重慶郵會
公司

年 月 日收到第 號

掛號郵件壹件

收件人(或委託人) 簽名或蓋章

投遞後郵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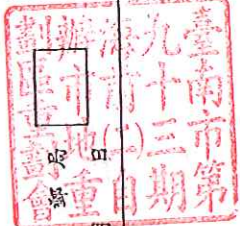
108.11.23-17 甲5 710

(詢時填寫)

查上述郵件已於 年 月 日妥投

茲將該收發單位代收說

上原掛號收發單印本一件 請查收



年 月 日收到第 號

掛號郵件壹件

收件人(或委託人) 簽名或蓋章

投遞後郵戳

108.11.24-18 709

(詢時填寫)

查上述郵件已於 年 月 日妥投

茲將該收發單位代收說

上原掛號收發單印本一件 請查收

郵局 年 月 日

專人送達簽收單

黃筱婷茲收到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送達「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4次理事會開會通知」乙份。

發文字號：海前(二)自重字第01061122-1號

簽收人

姓名：

電話：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7

日



與正本相符



98-00-00-36

中華郵政掛號郵件收件回執

※以下資料請寄件人自行詳細填寫

掛號郵件
地址：709
台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77 號
姓名：709 蕭瑞 先生 公司
第 24 次選舉委員會開會通知



回執收件人
(掛號郵件
寄件人)

地址：710

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 680 號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一)里
姓名：(小)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司

120,000 張(100 張)104.11.180×95mm (147g/m²道林紙)(五字)

98-00-00-36

中華郵政掛號郵件收件回執

※以下資料請寄件人自行詳細填寫

掛號郵件
地址：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富街 167 巷 1 號
姓名：709 吳武龍 先生 公司
第 24 次選舉委員會開會通知



回執收件人
(掛號郵件
寄件人)

地址：710

台南市永康區自強路 680 號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一)里
姓名：(小)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司

120,000 張(100 張)104.11.180×95mm (147g/m²道林紙)(五字)

投遞記要

年 月 日 收到第 號

掛號郵件壹件
收件人(或代收人)
簽名或蓋章

投遞後郵戳

106.11.24-18 申5 709 投遞後郵戳

供查詢時填寫
☐ 經查上述郵件已於 年 月 日妥投
☐ 該號掛號收據單位代收說
☐ 附上原掛號收據影印本一件 寄查收

郵局 日 月 年



與正本相符

投遞記要

年 月 日 收到第 號

掛號郵件壹件
收件人(或代收人)
簽名或蓋章

投遞後郵戳

106.11.30-14 申2 投遞後郵戳

供查詢時填寫
☐ 經查上述郵件已於 年 月 日妥投
☐ 該號掛號收據單位代收說
☐ 附上原掛號收據影印本一件 寄查收

郵局 日 月 年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
海前